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江开环审〔2024〕71号

关于开平铎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PVC充气玩具20万个、塑料配件10吨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开平铎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报来《开平铎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PVC充气玩具20万个、塑料配件10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开平铎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开平市苍城镇工业园D区4-5号，现有项目年产PVC充气玩具20万个已取得环保手续：开环批〔2013〕125号、开环验〔2015〕269号、开环批〔2015〕

231号、开环验〔2016〕21号。现建设单位投资10万元进行扩建，项目代码为2405-440783-04-01-357121，扩建主要内容为：增加4条印刷生产线和一台注塑机，并改变相关生产设备数量，原辅材料增加水性油墨1吨、PVC塑料10吨、色母粒0.1吨。项目不新增用地和建筑物，占地面积为1138.65平方米，建筑面积为2519.35平方米，扩建完成后年产PVC充气玩具20万个、塑料配件10吨。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扩建前	扩建后	变化量
1	高频机	15kw	1	2	+1
2	高频机	10kw	1	2	+1
3	高频机	8kw	1	2	+1
4	高频机	5kw	2	3	+1
5	高频机	3kw	5	10	+5
6	空气压缩机	15kw	1	1	0
7	四柱冲床	/	1	1	0
8	印刷生产线	32m*4	1	5	+4
9	注塑机	150w	0	1	+1
10	冷却塔	60t/h	0	1	+1
11	拌料机	150#	0	1	+1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

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熔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印刷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丝网印刷的第Ⅱ时段排放限值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氯化氢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表1厂界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及表2排放标准。厂界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表3排放限值。

（二）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苍城镇工业区尾水集中深度处理厂进水水质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开平市苍城镇工业区尾水集中深度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三)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项目厂界南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4类标准,其余厂界噪声执行2类标准。

(四)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在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三、根据报告表的核算,扩建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为:VOCs增加0.321吨/年,为0.707吨/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才能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7月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苍城镇人民政府,开平市几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